



駐粵辦通訊 (號外)

2023 年 6 月 20 日
(總第 1451 期)

《關於推進商事糾紛調解市場化收費的實施辦法 (徵求意見稿) 》 公開徵求意見

深圳市司法局於 2023 年 6 月 15 日就上述《徵求意見稿》向社會公開徵求意見，截止日期為 2023 年 6 月 28 日。主要內容包括：(a) 商事調解組織在調解貿易、投資、金融、運輸、房地產、知識產權、技術轉讓、工程建設等商事領域發生的矛盾糾紛時，可依法依規收取調解服務費；(b) 商事調解組織按照收費標準，與當事人簽訂書面協議後依照約定收取調解服務費；(c) 調解服務費用包括申請調解的當事人給付調解員的調解報酬以及因調解活動所產生的住宿費、交通費、場地費、翻譯費、機構運作費用及其他合理費用；(d) 商事調解組織調解達成的調解協議，當事人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司法確認；以及(e) 商事調解組織主持調解期間，當事人可以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財產保全等。詳情請參閱以下網址：

<http://sf.sz.gov.cn/hdjlpt/yjzj/answer/29051>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他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佈《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數據（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注明「訂閱駐粵辦通訊」。